

114(1)各項獎助學金一覽表

獎助學金 機構、名稱	申請對象及內容	申辦文件及方式	截止日期	備註
*賑災基金會助學金	1、重大天然災害區低收入弱勢受災家庭 2、未享有公費待遇及軍公教子女教育補助費，確有就學困難者。	1、申請表、災害家庭證明、清寒證明、戶口名簿影本、在學證明、切結書 2、申請辦法及申請表單可至該會網站(網址： http://www.rel.org.tw/)首頁→章程法規→業務法規→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助學金」申請辦法下載使用。	10/10 截止	申請書逕向註冊組索取
*台南市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	1. 設籍本市 6 個月以上 2. 各領域學習課程之學期評量結果均優等(九十分以上)，且當學期未有曠課者。 3.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學生、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及孫子女、家戶所得 50 萬以下 4. 低收入戶已領學產基金助學金，不得重複領取。 5. 本校 10 名，每名 1000 元。	1.申請書一份。 2.前一學期成績證明書一份。 3.獎懲紀錄及出勤紀錄。 4.在學證明書 5.區公所開立中低收入戶證明書、特殊境遇家庭核准公文或國稅局開立最近一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本府財政稅務局於白河、玉井、麻豆、永康、東南、歸仁、安南等 7 個地政事務所，新營、麻豆、臺南等 3 個監理站及善化區公所等 11 處設置「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臺」(如附件)成效良好，自 106 年 8 月 1 日起新增全國財產總歸戶清單、綜合所得稅所得及稅籍資料查詢(債權人查調債務人除外)，若學生有申請需求可就近辦理，請協助宣導此項服務。】一份。 6.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須含申請人完整記事)影印本一份。 7.9/30 前送交註冊組彙整申辦	10/15 截止	申請書逕向註冊組索取
*財團法人重症兒童關懷協會獎學金	1.申請期限：114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 月 20 日止。 2.成績依據：113 學年度下學期成績為主。	1.申請表 2.重大傷病卡影本 3.老師推薦函 4.聲明書 5.成績證明 6.10/4 前送交註冊組彙整	10/20 截止	申請書逕向註冊組索取
*靈鷲山普仁獎	1、發掘及獎勵品德優良、有志向學，但家境困難的同學。	1、申請書、戶口名簿、成績證明、清寒證明、具體德行資料。 2、 http://puren.ljm.org.tw/index.aspx 下載申請文件 3、申請書亦可向註冊組索取		◎ 10/31 前郵寄基金會

*邱創煥 文教基金會 績優清寒孝親獎 助學金	1. 家境清寒具有中低收入戶或其他清寒證明 2. 前學年上下學年總成績均 90 分以上 3. 符合倫理道德精神之具體孝行事蹟 4.全國國小計 20 名	1. 申請表 2. 師長推薦書 3. 在學證明 4. 成績證明 5. 中低收入戶或其他清寒證明 6. 個人資料同意書 10/14 前交註設組彙整辦。	11/15 截止	申請書逕向註冊組索取
*陳弟 恕、謝玉蘭 清寒孝親獎助學金	1、設籍永康區，學業成績總平均 70 分以上，無曠課紀錄，操行無記過處分，有特殊孝親事蹟者優先。 2、家境清寒之低收、中低收入戶或單親家庭負教養責任之一方無力撫育者（須檢附證明）。 3、每校審酌推薦 2 名，每名 8000 元。 4、區公所於典禮統一頒獎	1、申請表、事蹟推薦書 7. 10/9 前送交註冊組彙整	10/21 截止	申請書逕向註冊組索取
*李文中楊 文輝獎助學金	1. 家境清寒具有中低收入戶 2.符合中低收入戶申請資格，但因有房產無法順利申請證明者。 3.每校每學期一名，本月申請上限 10 人。	1.申請表(詳述申請原因) 2.證明文件影本 3.協會與師長電話訪談	隨時 可申請	申請書逕向註冊組索取
*王月蘭 慈善基金會 助學金	1.受學校推薦 2.逆境中奮發向上、樂觀進取、孝行表現、友愛親友等行為，足堪楷模者。 3.有特殊才能，出類拔萃者。	1.申請書 2 份 2.申請書電子檔寄送基金會官方 E-mail (wyl@gracethw.com.tw)。 3.中低收入戶或低收入戶證明或其他可證明文件（如校長推薦函）。 4.近 2 年成績證明或優良事蹟證明（如比賽獎狀）。 5. 10/30 前送交註冊組彙整	◎11/7 截止	◎申請書逕向註冊組索取
*財團法人 台北市關懷 台灣文教基 金會-寶貝 我們的希望	1.已依規定領取政府之補助、減免或其他性質相當之給付者，不得重複申請。 2. 補助本市國中小貧困學童助學金。	1. 推薦名冊、學校簡介、學生資料 2. 9/12前註設組彙整申辦。	9/19 截止 已截止	申請書洽註冊組索取
*行天宮 文教發展 促進會助 學金	1、家境長期貧困清寒 2、家庭遭遇變故學生 3、經評選後，每名 3000~5000 元 4、網址 http://www.ht.org.tw ◎ 另設有急難濟助辦法，請向生教組洽辦	1、申請書、在學證明、全戶戶籍謄本、清寒證明、重大傷病卡、身心障礙手冊、災難或重症證明 9/17前送交註設組彙整	9/22 截止 已截止	◎申請書可由行天宮網站下載或向註

				設組 索取
*臺南市 原住民獎 助學金	1.設籍臺南市六個月以上原住民學生 2.學期成績低年級總平均達九十五 分以上，中高年級總平均達九十分以 上或通過族語認證、競賽成績優異... 等，詳如申請作業需知。	1、申請表、戶籍影本、成績證明、郵局存 摺影本、切結書。 2. 請符合資格學生家長逕向戶籍所在區 公所辦理。	9/30 截止 已截 止	申請 書逕 向註 冊組 索取
*臺南市 政府平埔 族群原住 民學生獎 助學金	1.設籍臺南市六個月以上原住民學生 2.學期成績總平均達九十分以上或 通過族語認證、競賽成績優異...等， 詳如申請作業需知。	1、申請表、戶籍影本、成績證明、郵局存 摺影本、切結書。 2. 請符合資格學生家長逕向戶籍所在區 公所辦理。	9/30 截止 已截 止	申請 書逕 向註 冊組 索取
*原住民 族委員會 國民中小 學清寒原 住民學生 助學金	1.具低收入戶身分之原住民學生應請 領學產基金會學生助學金，惟不符學 產基金會申領條件之低收入戶原住 民學生，得申請本助學金補助。 2. 助學金網路申請平臺網址： https://cip.ntcu.edu.tw/	1.申請書 2.父母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3.有原住民身分戳記之全戶口名簿影本 4.9/22前送交註設組彙整	9/30 截止 已截 止	申請 書逕 向註 冊組 索取
*陽光社 會福利基 金會獎助 學金	1. 顏面損傷或重大燒傷之在學學 生。 2.父母一方為顏面損傷或重大燒傷之 在學子女申請。	1. 申請書、成績證明、傷者自傳、損傷證 明文件、全戶戶籍謄本...等。 2. 基金會相關資訊： https://www.sunshine.org.tw/news/announce/news20170901 9/25 前送交註冊組彙整	9/30 截止 已截 止	申請 書洽 註冊 組索 取
*臺南市 原住民獎 助學金	1.設籍臺南市六個月以上原住民學生 2.學期成績低年級總平均達九十五 分以上，中高年級總平均達九十分以 上或通過族語認證、競賽成績優異... 等，詳如申請作業需知。	1、申請表、戶籍影本、成績證明、郵局存 摺影本、切結書。 2. 請符合資格學生家長逕向戶籍所在區 公所辦理。	9/30 截止 已截 止	申請 書逕 向註 冊組 索取
*臺南市 政府平埔 族群原住 民學生獎 助學金	1.設籍臺南市六個月以上原住民學生 2.學期成績總平均達九十分以上或 通過族語認證、競賽成績優異...等， 詳如申請作業需知。	1、申請表、戶籍影本、成績證明、郵局存 摺影本、切結書。 2. 請符合資格學生家長逕向戶籍所在區 公所辦理。	9/30 截止 已截 止	申請 書逕 向註 冊組 索取

*軍公教遺族及傷殘榮軍子女就學費用優待	1、軍公教遺族及傷殘榮軍子女	1、申請書及撫卹令影本、戶籍謄本、退役令...等證明 9/23前送交註冊組彙整	9/30 截止 已截止	申請書逕向註冊組索取
*中華民國心臟病兒童基金會心臟病童獎勵學金	1.曾於本基金會合約醫院接受外科手術或心臟導管治療之學生	1. 申請表 2. 心臟病童獎勵學金疾病診斷表 3. 學校正式成績單正本 4. 健保 IC 卡影本 5. 作文：我的小小願望 以上必備文件資料不齊全者，恕無法受理報名。	9/30 截止 已截止	◎申請書洽註冊組索取
*教育部原住民優秀學生獎學金	1.具原住民身分。 2.未領有其他政府機關及公營事業單位之原住民學生獎學金者，故已請領臺南市原住民獎助金者，不得重複申請。 3.學業優秀獎學金：前一學期各學習領域之各科成績甲等以上，且無任何一科不及格者。 4.個人單項才藝優秀獎學金：近一年內參加教育部(含各司處)或本署辦理之全國性個人才藝競賽獲獎者。 5.團體賽特殊才藝獎學金：近一年內參加教育部(含各司處)或本署辦理之全國性競賽，獲團體獎前三名者。	◎申請文件： (一)申請學業優秀獎學金學生請檢附以下資料： 1、申請書及身份證明文件。 2、前一學期成績證明暨獎懲紀錄（或證明）。 (二)申請才藝優秀獎學金學生請檢附以下資料： 1、申請書及身份證明文件。 2、前一學期獎懲紀錄（或證明）。 3、近一年內獲獎證明文件影本（需經就讀學校完成初審核章）。 4、申請團體賽特殊才藝獎學金者，請另行檢附競賽手冊。 2.9/20前註設組彙整申辦。	9/25 截止 已截止	申請書洽註冊組索取
*臺南市菁莪愛心會	1、中低、低收入戶及單親家庭生活困苦之學童。 2、學期總平均 60 分以上 3、本校名額 20 名。	1、申請表、證明文件、成績證明 2、9/29 前送交註冊組彙整	10/4 截止 已截止	◎申請書逕向註冊組索取
*台南市私立奇景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1、清寒或弱勢家庭之兒童 2、就學補助金，每學期 3000 元	1.學童基本資料表 2.申請需求表 3.推薦函 4.學生自我承諾書 5.清寒證明(無可免) 9/26前送交註冊組彙整	10/07 截止 已截止	申請書洽註冊組索取

*教育部 學產基金 低收入戶 助學金	1、低收入戶學生，學習總成績平均 60 分以上。 2、每名 2500 元。	1、申請書、低收證明、成績證明 2、已領有下列補助之一者，不得申請本補助；已領取者，應繳回： (一)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 (二)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學費用減免。 (三)特殊教育學生獎學金及補助金。 (四)軍公教遺族就學費用優待。 (五)現役軍人子女就讀中等以上學校學費減免。 (六)原住民學生助學金、伙食費及住宿費補助。 (七)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就讀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雜費減免。 (八)本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免納學費之補助及定額補助。 (九)師資培育公費生及公費醫師培育之公費待遇。 (十)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之清寒榮民及清寒遺眷子女獎助學金。 (十一)勞動部之失業勞工子女助學金。 (十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之農漁民子女助學金。 (十三)其他經本部公告之政府各類學雜費減免及優待補助。 3、9/25前送交註冊組彙整	10/8 截止 已送 件	申請 書洽 註冊 組索 取
---------------------------------------	--	---	---------------------------------	--------------------------------------